

收文 第 5412 號 109年12月13日 人事室 主任 正本

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 函

機關地址：97002花蓮市中央路三段707號
傳 真：(03)8560977
承 辦 人：羅佳翔
聯絡電話：(03)8561825轉13133

970
花蓮市中山路903號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17日
發文文號：慈醫文字第109000384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附件：隨文發訖

主旨：檢送貴我雙方110年度健康管理醫院合約書一式二份(詳附件)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合約書有效期限自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止，請於收到文用印後，二週內將一份擲回本院。
- 二、合約屆期不主動發文續約，敬請各單位主動來文簽約。
- 三、本院對於員工團體健康檢查亦提供優惠折扣，請多加利用。
- 四、本院提供醫指付及自助繳費機等多元繳費方式，可使用多元繳費，減少排隊批價等候時間。若貴單位有意願使用，敬請協助將人員資料(可來電索取電子郵件信箱及檔案格式)以電子檔型式寄回，以利本院建檔(貴單位提供本院之基本資料，將僅限於多元繳費建檔之用，不會將資料外洩或使用於其他用途之上)。



正本：中華紙漿股份有限公司花蓮廠等35家機構
副本：本院醫事室

院長林欣榮

裝訂線